臺灣彰化地方法院115年公開甄選資訊室操作員簡章

一、 職稱、職系、職等：

（一）職稱：操作員。

（二）職系：資訊處理。

（三）職等：委任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。

二、 資格條件：

（一）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或其他相當考試及格並經銓敘部銓敘審定委任第3職等以上合格實授，且具資訊處理職系任用資格。

（二）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及公務人員考試法第12條不得擔任公務人員各款情事，且無限制調任之情事者。

（三）具有資訊處理相關工作經驗者尤佳。

三、 工作項目：

（一）辦理電腦軟、硬體設備之操作、管理、安全維護事項。

（二）資料庫之建立、運用、管理事項。

（三）關於電腦作業規格標準化建立事項。

（四）其他有關資訊管理、維護、臨時交辦事項。

四、 辦公地點：臺灣彰化地方法院(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大道二段1號)。

五、 錄取名額：**正取1名、備取2名**(候補期間5個月，自甄選結果公告之翌日起算)，但甄選結果本院認無適合人選時得從缺。

六、 甄選方式：

書面審查擇優參加甄選，並採口試方式辦理，就應考人精神儀表、言辭、發展潛能、學經歷等項目綜合評分(成績佔 100%)。口試成績未達 70 分以上者，不予錄取。

七、 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（一）報名時間：自公告之日起至115年12月4日(星期五)止，**以郵戳為憑**，逾期或應繳證件不齊者，視為資格不符，恕不受理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採通訊方式報名，以**掛號郵寄**(勿以平信寄件)至 510201 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大道二段1號，臺灣彰化地方法院人事室收，並於信封註明「應徵資訊室操作員」。

（三）簡章、報名表及同意書電子檔請於司法院或本院網站「徵人啟事」網頁下載。

司法院網址：http://www.judicial.gov.tw/

本院網址：https://chd.judicial.gov.tw/

八、 報名應繳證件：(請以 A4 紙張影印，並以迴紋針依序夾齊，勿裝訂；資格不符及甄選未獲錄取者恕不退件，如有短漏，不予受理)

(一) 報名表 1 份(請自行列印填妥、簽章並貼妥照片)。

(二) 公務人員履歷表 1 份，**電子檔請併寄**至 kuyoujou0707@judicial.gov.tw。(請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(MyData)-求職-履歷表下載」列印 WORD 格式，含**銓審資料備註**)。

(三)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(黏貼於報名表附表)。

(四) 身心障礙證明/原住民身分證明(最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)影本 1 份【無則免附】。

(五)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1 份。

(六) 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1 份。

(七) 現職派令及最近 1 次銓敘審定函影本各 1 份。

(八) 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及獎懲令影本各 1 份。

(九)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 1 份【無則免附】。

(十)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 份。

(十一) 其他證明文件【無則免附】。

九、 甄選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 甄選日期、時間、地點及應試名單、甄選順序等相關事宜，本院將**另行公告司法院及本院網站「徵人啟事」**，請自行上網查詢，本院不另書面或電話通知。逾時未參加甄選者，視同放棄。**屆時請憑身分證正本供查驗，始得參加甄選。**

(二) 甄選當日如遇颱風來襲或天然災害，經彰化縣政府宣布停止辦公，本院將擇期辦理甄選，甄選日期、時間及地點於擇定後，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，不另行通知。

十、 錄取公告：

(一) 本次甄選結果，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「徵人啟事」，並以電話通知錄取者。

(二) 錄取人員若未能配合本院用人期限調任者，即喪失錄取資格，並以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十一、 如有甄選報名之相關疑義，請於上班時間洽本院人事室。聯絡電話：(04)8343171 分機 7086、顧科員。

十二、 本甄選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